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市地震局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地震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18 日

湛江市地震局部门整体支出 自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4]5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3 年度湛江市地震局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湛江市地震局于 1984 年成立，是副处级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湛江市数字遥测地震台网中心 1 个和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湛江市防震技术服务中心 1 个。

湛江市地震局部门总编制数 23 人，2023 年财政供养人数 27 人（在职 17 人，离退休 10 人）。其中：市地震局编制数 11 人（在职 10 人，离退休 9 人）。湛江市数字遥测地震台网中心事业编总编制数 6 人，2023 年财政供养人数 7 人（在职 6 人，离退休 1 人）。湛江市防震技术服务中心事业编总编制数 6 人，

2023年财政供养人数1人，（在职1人，离退休1人，因单位改革，退休人员并未纳入财政供养）。

湛江市地震局内设办公室、监测预报科、抗震设防管理科三个科（室）及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湛江市数字遥测地震台网中心和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湛江市防震技术服务中心。

湛江市地震局主要职能是：贯彻落实国家和省防震减灾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组织起草地方有关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依法履行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工作管理职能。组织编制湛江市防震减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地震灾害预测和预防；管理监督事业经费和专项资金使用。负责建立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体系、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地震科技创新体系和防震减灾社会治理体系。负责建立防震减灾信息系统，建立地震监测预警、灾情报告和风险报告制度，建立地震灾害风险信息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震情、灾情和地震灾害风险信息，保障地震应急响应。参与城市总体规划中城市抗震防灾规划的审查；负责震情速报和灾情速报，地震灾害损失评估，参与制定地震灾区重建规划。依法履行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县（市、区）防震减灾工作，依法开展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相关执法工作，承担地震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负责地震技术标准的宣传、贯彻、实施和监督，管理地震计量工作。组织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负责防震减灾科学技术研究及其成果的推广应用，负责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和培训工作。

管理地震动参数区划和震害预测工作，管理城镇、经济开发区以及重大工程建设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和区域地震安全性评估工作。承担市委、市政府和广东省地震局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市应急管理局正确领导和省地震局有力指导下，我局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防震减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应急管理部门和地震部门工作会议精神，不断树牢防震减灾新理念，有效防范应对重大地震灾害风险，大力推进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全面提升我市防震减灾综合能力。奋力开创我市防震减灾事业新局面，为我市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和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提供地震安全保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完成新建2个地震监测台站后续工作，逐步优化地震监测台站的布局和提高地震监测的能力，逐步提高我市地震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2. 做好测震、强震、前兆台网的运行和维护，逐步提高设备的运行率，台网运行率保持在98%以上，确保监测资料连续可靠。3. 组织开展好震情趋势会商和研判工作，逐步提高我市地震预报水平及震情跟踪能力。4. 开展地震活断层探测，逐步夯实我市地震灾害防治能力和基础。5. 开展建（构）筑物抗震性能普查，逐步提高城乡建（构）筑物抗震能力。6. 积极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宣传，逐步提高全市市民防震减灾的意

识和自救互救的能力。

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本单位工作目标为当年目标，总体绩效目标和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一致。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加强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成立市地震局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中心）负责人和财务工作人员任小组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绩效考评的日常工作。办公室承担以下工作：及时了解、掌握好全市绩效考评的动态和进度，向领导汇报活动进展情况；起草我局实施方案、工作总结、汇报材料等文件材料；负责有关会议的记录和领导小组文件、资料的整理与归档；负责做好相关活动图片资料的整理、保存工作；配合全市绩效考评指导检查组开展工作；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

1、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局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2、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等内容。我们按照绩效评价规程要求，第一阶段为前期

准备：由局领导牵头，明确责任，确定评价指标细则；第二阶段为自评：根据上一阶段任务布置，按照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并初步拟定评价结果；第三阶段为定性终评，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对收集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3、通过项目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本单位 2023 年度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材料能按照市财政局要求按时保质量报送并及时在我局网站公开。同时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是否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综合评判本单位在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100 分，等级优。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资金预算能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预算编制规范性。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2023 年度预算批复项目专项资金全部在项目库管中。预算编制准确性 100%。2023 年初预算编制收入 856.65 万元，编制支出 856.65 万元。2023 年预算批复收入 856.65 万元，2023 年预算批复支出 856.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428.2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428.41 万元，实际支出 203.58 万元（一是地震活动断层探测经费预算安排 200.53 万元，由于财政政府性基金收入减少至使该项资金无法开支；二是新增二个地震监测站经费预算安排 17.78 万元，由于财政政府性基金收入减少至使该项资金无法开支；三是下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湛江市防震技术服务中心 2023 年非税工作经费安排 29 万元，年底只完成开支 22.48 万元，原因是由于疫情影响业务减少，至使 2023 年非税减产 6.52 万元）；项目支出 181.1 万元主要包括：一是

地震工作（研究）专项工作经费 26.1 万元；二是地震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及维护工作经费 115 万元；三是建（构）筑物抗震性能普查经费 40 万元。

目标设置：目标完整性。 本单位能按要求准时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对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目标科学性。** 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本单位除对预算执行情况相应指标进行分析外，结合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分项对市级财政预算安排（包括债券资金安排）的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的项目管理、项目实施、资金使用和项目绩效进行重点分析。

保障措施：制度措施健全性。 本单位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所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和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见附件）。

支出管理：支出完成率 100%。 本单位能按照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见附件：部门

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整体支出完成率 100%。

表 1: 年初总收支预算情况

预算项目	合计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	721.18
其中: 非税收入	22.48
收入预算合计	721.18
基本支出	540.08
项目支出	181.10
其中: 财政拨款支出	181.10
上年度结转项目支出	0.00
支出预算合计	721.18

表 2: 整体支出使用范围、方向和内容

支出项目	基本支出 (万元)	项目支出 (万元)
工资福利支出	394.96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5	181.1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23.87	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0
其他支出	0	0

合 计	540.08	181.10
-----	--------	--------

结转结余率：本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见附件：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

表 3：2023 年度预算支出及结余情况（单位：万元）

比较项目	支出项目	合计	其中：财政拨款
预算金额	基本支出	540.08	540.08
	项目支出	181.10	181.10
	合计	721.18	721.18
决算金额	基本支出	540.08	540.08
	项目支出	181.10	181.10
	合计	721.18	721.18
执行差异 (预算-决算)	基本支出	0	0
	项目支出	0	0
	合计	0	0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本单位严格执行《关于 2023 年国库集中支付结余采取权责发生制列支出事项的函》和 2023 年度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本单位没有结转结余存量资金。

资金下达合法性：本单位没有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政府采购执行率：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安排计

划经费 30.2718 万元，实际采购 30.2718 万元，实际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 30.2718 万元，政府采购控制执行率为 100%，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得到较好控制。

财务合规性：本单位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具体如下：

表 4：2023 年度预算收入决算情况（单位：万元）

预算可用指标	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度指标结余	上年度指标结余	结余增加
721.18	721.18	0	0	0

表 5：2023 年度预算支出及决算情况（单位：万元）

比较项目	支出项目	合计	其中：财政拨款
预算金额	基本支出	540.08	540.08
	项目支出	181.10	181.10
	合计	721.18	721.18
决算金额	基本支出	540.08	540.08
	项目支出	181.10	181.10
	合计	721.18	721.18
执行差异 (预算-决算)	基本支出	0	0
	项目支出	0	0
	合计	0	0

3、基本支出使用管理情况

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如下：

表 6：基本支出本年预算指标可用情况（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本年预算	本年追加	本年可用指标
工资福利支出	344.66	50.30	394.96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6	-1.81	21.25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0.52	63.35	123.87
合计	428.24	111.84	540.08

根据本年预算、上年结余和本年预算追加情况（预算追加主要是人员工资变动），本年基本支出预算可用指标 540.08 万元。

表 7：本年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预算可用指标	本年决算金额	差额
工资福利支出	394.96	394.96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5	21.25	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23.87	123.87	0
合计	540.08	540.08	0

4、项目支出使用管理情况

项目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项目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如下：

表 8：项目支出本年预算指标可用情况（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本年预算	本年追加	本年可用 指标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10	0	181.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0	0
结转下年度项目支出	0	0	0
合计	181.10	0	181.10

根据本年预算、上年结余和本年预算追加情况，本年项目支出预算可用指标 181.10 万元，实际支出 181.10 万元，主要包括：地震工作（研究）专项工作经费 26.1 万元；二是地震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及维护工作经费 115 万元；三是建（构）筑物抗震性能普查经费 40 万元。

表 9：本年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预算可用 指标	本年决算金额	结转下年度 (差额)
商品和服务 支出	181.10	181.10	0
其他资本性 支出	0	0	0
结转下年度 项目支出	0	0	0
合计	181.10	181.10	0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2023 年底，项目任务完成，预算安排可用资金 181.10 万元，项目资金支出 181.10 万元，执行率 100%，达到了项目资金使用的预期目标。按照项目安排方案，对涉及的 7 个项目，我局组织了相对应的专家及业务专业人员对具体实施项目分别组织验收考核以及绩效评价。按照防震减灾发展规划，充分体现了规划中提出的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增强社会防震减灾意识和能力，最大限度减轻地震灾害损失的要求，体现了职能职责中对全市防震减灾事业的发展实行统一规划、分级管理的要求。

表 10: 2023 年度财政预算安排项目执行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 金额	年末开支 金额	执行率 (%)	是否 招 投 标	是否 进行 验收	是否 进 行 绩 效 评 价	备注
1	地震工作(研究)专项工作 经费	26.10	26.10	100		是	是	
2	地震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及维 护工作经费	115.00	115.00	100		是	是	
4	地震活动断层探测经费	200.53	0	0				暂不评价
5	新增二个地震监测站经费	17.78	0	0				暂不评价
6	建(构)筑物抗震性能普查 经费	40.00	40.00	100		是	是	下属服务中 心项目
7	2021 年非税工作经费	29.00	22.48	77.52		是		下属服务中 心项目(暂 不评价)
合 计		428.41	203.58	47.52				

项目监管; 年末我局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考评; 每月由局各业务科室对所属项目适时收集各项目承办单位项目实施情况并反馈给局领导小组, 对各项目进行督促督办, 开展

跟踪问效，严格考核管理。2023年各项项目均达到质量管理水平，在年度的监测质量评比中获得好的成绩。

2023年度我局没有符合绩效目标申报项目（以部门预算管理系统数据为准）。

资产管理：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本单位制定了《湛江市地震局资产管理使用制度》，对资产登记造册、做到账实一致、专人管理、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的配置是根据工作需要合理配置到科室到人员使用及管理，对固定资产使用管理，我局严格按财政部第36号令要求，建立固定资产实物账、卡管理，落实资产使用责任到人的制度。每增加（购入）一项固定资产就对应建立卡片、账，落实维护和安全保管责任。从根本上避免了资产使用无法监管的弊端，维护了国有资产的安全与完整，提高了固定资产和资金的使用效率。我局对于固定资产的报损、报废均严格按照湛财资[2008]16号文件规定呈批。

本单位固定资产的购置是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在下一年度部门预算编制中做出计划，经财政部门批准后，在新的年度部门预算中落实。具体的购置程序均按市财政局相关文件规定执行。本年减少（报废）固定资产3693444元（其中：设备本年减少（报废）3666295元；家具和用具本年减少（报废）27149元）。2023年度本单位无利用国有资产对外投资、出租出借或处置国有资产取得的收益情况。

5.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3年本单位固定资产年初数 6669985 元，本年减少（报废）固定资产 3693444 元，固定资产年末数 2976541 元。在用固定资产年数 2976541 元（1、土地、房屋及构筑物无变动共 952951 元；2、设备共 1988130 元，本年减少（报废）3666295 元，其中汽车 178500 元；3、家具和用具共 35460 元，本年减少（报废）27149 元）。

表 11：固定资产情况表（单位：元）

项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在用资产		闲置资产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9	952951	952951	100%		
其中：房屋	9	952951	952951	100%		
二、设备	125	1938616	1938616	100%		
其中：汽车	1	178500	178500	100%		
三、文物和陈列品	0	0	0			
四、图书、档案	0	0	0			
五、家具和用具	43	35460	35460	100%		
六、特种动植物	0	0	0			
合计	177	2976541	2976541	100%		

6. 预算监督情况

信息公开：自评信息公开。本单位能按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公

开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材料，单位门户网站（网址：湛江市政府网站），规定进行公开的文件标题：湛江市地震局部门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湛震[2024]11号）。**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本单位能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公开时间、公开内容等，见单位门户网站（网址：湛江市政府网站）。**绩效目标和自评材料公开。**单位是按照绩效目标批复的有关规定在本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批复后的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与批复的一致。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项目资金达到财政申报要求，因此2023年度财政没有批复后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本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与批复一致（网址：湛江市政府网站）。

自评材料：本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网址：湛江市政府网站）。

绩效自评：组织建立情况本单位成立自评工作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共8人组成。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本单位是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本单位自评材料是真实；表格填写内

容是齐全，没有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充分。

7. 预算使用效益

经费管理：“公用经费”控制率。2023年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预算安排可用经费21.25万元，实际支21.25万元，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控制率100%，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得到较好控制，原因主要是我局严格执行上级有关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只减不增和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和公务接待开支，促使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和公务接待费用下降。

经费管理：“三公”经费控制率。

表 12: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及决算情况（单位：万元）

费用项目	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控制率
因公出国费用	0	0	0
公务接待费	1.80	0.48	26.67%
公车用车费	4	4	100%
其中: 公车运行维护费	4	4	100%
公务车购置费	0	0	0
合计	5.80	4.48	77.25%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5.8万元，实际支出4.78

万元，控制率达到 77.25%。“三公”经费得到较好控制，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我局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公务接待开支，促使公务接待费用下降。

在职人员控制率。2023 年度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我局编制数为 23 名，其中：局本部参公管理编制 11 名；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湛江市数字遥测地震台网中心总编制数 6 名，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湛江市防震技术服务中心总编制数 6 名，当年年末单位实际在职人数参公管理在职 10 名；公益一类在职 6 名；公益二类在职 3 名；2023 年度在职 19 名，在职人员控制率 82.61%；在职人员不存在超编和超编人员。

四、整体绩效

2023 年，根据年初防震减灾发展规划，充分体现了规划中提出的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增强社会防震减灾意识和能力，最大限度减轻地震灾害损失的要求，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根据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状况的概述和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完成以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完成新建 2 个地震监测台站后续工作，逐步优化地震监测台站的布局和提高地震监测的能力，逐步提高我市地震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
2. 做好测震、强震、前兆台网的运行和维护，逐步提高设备的运行率，台网运行率保持在 98%以上，确保监测资料连续可靠。
3. 组织开展好震情趋势会商和研判工作，逐

步提高我市地震预报水平及震情跟踪能力。4.开展地震活断层探测，逐步夯实我市地震灾害防治能力和基础。5.开展建（构）筑物抗震性能普查，逐步提高城乡建（构）筑物抗震能力。6.积极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宣传，逐步提高全市市民防震减灾的意识和自救互救的能力。

（二）开展主题教育系列活动

按照“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走深走实。一是狠抓理论学习。市地震局主要领导积极领学促学，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通过专题读书班、“三会一课”集中开展主题教育专题学习。二是扎实推进调查研究工作。通过实地走访、发放征求意见等前期调研、日常工作调研等形式，深入遂溪、廉江、雷州等县（市、区）实地调查基层防震减灾面临的难点热点问题；市地震局主要领导亲自带队赴广西玉林、云浮等周边地区地震部门调研和推动防震减灾区域联防工作，坚持把密切联系群众作为大兴调查研究的重要内容，认真听取群众、基层地震工作部门的意见建议，确保防震减灾工作顺民意近民情。三是切实发挥主题教育推动我市防灾减灾工作发展作用。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湛江的重大使命任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防震减灾的重大部署，把开展主题教育同推动我市防震减灾事业发展结合起来，制定“我为群众办实事”清单，围绕地震监测预报、灾害风险调查等工作重点，推动我市防震减灾工作高质量发展。四是聚焦存在问题，发扬刀刃向内

的自我革命精神。结合岗位职责和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情况，重点查找队伍建设、工作作风、完成主责主业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和弱项，建立问题清单，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推动落实，实行动态管理。

（三）建立健全防震减灾工作机制

创新体制机制，加强区域合作共享，实现区域防震减灾工作高水平联动。

1. 完善部门工作协同。进一步理顺市、县防震减灾工作机构职责，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召开防震减灾专题工作会议，研究部署、统筹推进防震减灾工作，查漏补缺，全面落实防震减灾重点任务。

2. 深化区域合作共享。一是联合阳江、茂名、云浮等地震部门与粤西地震监测中心站签订粤西地区防震减灾合作联动协议，充分发挥区域优势，为应对地震灾害合作联动提供机制保障。二是加强与粤桂琼三省（区）应急、地震部门的交流合作，积极参加粤桂琼防震减灾联席会议，加强合作，共享信息，切实提升我市地震灾害防御综合能力。

（四）优化地震监测预警体系

以建设地震监测智慧管理平台及智能会商系统为目标，不断提升地震监测预警水平。

1. 加密会商研判。印发《湛江市震情监视跟踪工作方案》，坚持“一周一研判”会商制度，细化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和年度地震重点危险区对策建议，推动将地震预报意见转化为实际减灾行动。今年以来已向市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报送 29 期地震

趋势研判意见。

2. 优化台网布局。2023年，我市新建2个地震监测台站，目前我市共有测震台站18个，强震动监测台站22个，烈度速报台站90个，地震预警信息接收终端135个，地震监测预警能力继续走在全省地市前列，初步具备实现地震预警能力。

3. 加强运维管理。规范地震监测台站设备网络运行维护，加强台站环境保护，定期巡检，提高台站运维管理水平和运行率，2023年，我市地震监测台站运行率均达98%以上，地震编目和信息网络在全省资料评比中获得第一名。

4. 协助推进国家重点项目。积极协调完成国家“一带一路”地震监测台网项目雷州深井地震监测台站建设，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加强雷州半岛和北部湾地区的地震监测能力，为湛江及海南自贸岛提供高质量的地震安全服务。

5. 组织开展地震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执法检查。充分利用“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平台，先后组织对廉江、雷州等县（市、区）地震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保护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全市地震监测预报工作顺利开展。

（五）提升地震灾害防御基础能力

以地震灾害风险摸排、地震活断层探测、区域地震安全性评价和地震小区划研究应用为抓手，全面提升城市安全管理专业化水平。

1. 夯实地震灾害防御基础。一是大力推进湛江市田洋-屯云岭活断层探测，目前已经完成高密度电法勘探、目标区地震地质调查、现场钻孔测试等内容，野外工作通过专家组验收，取

得重要阶段性成果。二是印发《湛江市区域地震安全性评价实施细则》，为管理和规范我市区域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提供指引。三是完成湛江大型产业集聚区奋勇片区区域地震安全性评价。四是开展地震重点危险区地震灾害预评估、重大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实现重点区域和重大工程设施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覆盖率达到100%。五是完成市内主城区30655栋建筑约80平方公里建筑面积抗震性能普查工作。六是打造城乡防震减灾示范工程，通过32个全国防震减灾示范社区、17个农村民居地震安全示范村建设，不断加强城乡地震灾害防御能力和水平。

2. 全面排查地震灾害风险。结合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安全监管2023年专项整治行动，组织开展全市各行业各领域地震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治行动，对地震危险区大型水库、桥梁、公路等重大工程和石油、化工、钢铁、核电等重点企业地震灾害风险隐患展开全面摸排，分阶段、分批次整治消除隐患。

（六）完善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体系

依托信息技术，强化科普阵地建设，常态化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六进”活动，把防震减灾科普知识送进千家万户。

1. 实施公众科普行动。会同应急、公安、科技、住建、教育、消防等部门，持续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六进”活动。打造“主播说地震安全”活动品牌，共录制5期“主播说地震安全”应急科普小视频、26期科普音频、6期地震安全系列专题在我市主流媒体分期推广播放。2023年举办了5场防震减灾

“科普大篷车地震体验活动进学校、进社区、进机关”活动。组织 2023 年“5·12 防灾减灾日”专题活动，全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共 3411 个班级 25 万名学生参与防震减灾专题学习。今年秋季学期以来，我市 3900 所学校组织开展地震应急避险演练，合计约 160 万师生参加。

2. 打造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建设湛江市地震灾害快速评估与指挥辅助系统、湛江市建(构)筑物抗震性能普查成果系统，提供一站式防震减灾信息综合服务，项目建设完成后将为党委、政府职能部门和科研院所、社会公众服务提供一系列多形式的在线信息服务，全面提升防震减灾信息化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

3. 构筑城市防灾减灾共治格局。探索群测群防管理模式，搭建省、市、县三级科普教育示范平台。全市建成 1 个省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基地，2 所省级、21 所市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通过示范基地、示范学校树立典范，以点带面，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七) 全面提升地震应急处置能力

按照全市“一盘棋”的思路，坚持以演练促实战、以演练促提升，不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1. 修订完善方案预案。完成对《湛江市地震应急预案》《湛江市地震应急准备专项方案》《湛江市地震救援力量准备方案》及《湛江市应急物资保障方案》的修订。2023 年 8 月份组织制定了《湛江市抗震救灾指挥部震后应急响应行动清单》和《湛江市抗震救灾指挥部成员单位地震应急响应操作手册》，进一步

加强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和应急准备工作。

2. 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一是紧密结合我市实际，组织开展地震应急实战和桌面演练。2023年4月8日，在全市县党政正职应急管理网络专题培训班上组织开展2023年地震应急救援桌面演练，全市县党政正职领导干部、市防震抗震救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领导约100名领导干部参加。通过实战和桌面演练，进一步检验《湛江市地震应急预案》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形成快速有效的地震应急管理机制，不断提升我市市、县两级党委、政府地震灾害应急处置、协同作战和应急救援能力。二是常态化组织局本级地震应急桌面演练。建立地震应急演练常态化工作机制，各应急局小组每月至少开展1次地震应急桌面演练，切实提高地震应急处置的能力和水平。三是参加广东省地震局举办的2023年度全省流动测震台网应急演练，检验我局技术人员快速搭建流动观测台网能力，促进流动观测台站能力提升。

3. 提升全市地震系统业务水平。一是组织4次高水平地震应急专题培训，邀请应急管理部、广东省地震局、地震研究员等专家授课，全市应急、地震系统共4000余人次干部参训。二是加强地震部门业务培训。坚持每月举办一期干部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2023年共举办10次业务培训班，选派干部25人次参加中国地震局、省地震局组织的各类培训学习，不断提升干部职工防灾减灾业务能力与水平。三是加强基层干部培训。11月17日，联合市应急管理局举办防震减灾能力提升专题培训，

培训以视频形式开至各县市（市、区）应急管理、地震主管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应急办，全市应急管理系统共 738 人参加培训；开展基层干部和灾害信息员防震减灾业务巡回培训，结合基层工作实际，讲解灾害信息员工作职责及要求、地震灾害应对处置、灾情核查报送等业务知识，指导基层干部发挥“应急第一响应人”作用。

4. 高效有序开展地震应急处置。“5 月 22 日麻章区海域 3.1 级地震”“6 月 24 日北部湾 5.0 级地震”“10 月 16 日阳江 2.8 级地震”“10 月 18 日阳江 3.0 级地震”和“11 月 4 日江门 4.3 级地震”发生后，我局立即启动地震应急预案，第一时间向市委、市政府报告震情，加强与市应急管理、宣传等部门协调联动，高效有序开展地震应急处置，及时回应社会关注和加强舆情监控引导，由于处置得当，没有发生负面影响和人员财产受损情况。

2023 年，市地震局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达到全面提高我市防震减灾和地震应急综合能力，提升市民防震科普知识和自救互救技能的社会政治经济效益。

五、存在问题

一是制度完善、经费审批、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业务学习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

六、今后改进措施

（一）科学合理编制，严格执行管理。要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综合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收支预测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度预算，以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

（二）建立完善制度，加强资产管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建立公务支出各项管理制度和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规范资产购置、保管、使用及处置等程序，定期进行盘点，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三）加强学习教育，提高内控管理水平。加强新《预算法》、《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的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和内控管理水平。

湛江市地震局

2024年7月18日